

中共绥宁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

关于对我县2023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动态调整的批复公示

根据2023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动态调整相关要求，我县委实施乡村振兴领导小组于2023年8月30日对动态调整入库项目进行了专题会议研究审定，现将项目明细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2023年8月31日至9月9日，如有异议，敬请告之。

监督电话：0739-7616716(县乡村振兴局监督举报电话)

12317、12345(监督举报电话)

通讯地址：绥宁县乡村振兴局

附件：绥宁县2023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(调整)

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

2023年8月31日

